

臺北市立成淵高級中學 109 學年度第二學期期末

體育班發展委員會會議記錄

壹、時間：110 年 6 月 18 日(星期五)上午 8 時 30 分

貳、地點：行政大樓三樓會議室

參、出席人員：詳簽到表

肆、主持人：朱校長逸華

記錄：郭明鈺

伍、主席報告

原本表訂的開會時間，是從 8 點 40 分開始，但現在全部與會人員都已經到齊了，我們就提早開會，不知委員對此有無異議？有異議的請舉手。

沒有的話，那會議就正式開始。體育班這邊，先要謝謝各位導師，另外也要拜託各位導師，落實量測體溫的工作，因體育班的人少，每班大約是十多個，請務必讓學生每天量測體溫，在這段期間，我們要掌控學生們的身體狀況，因為只要學生感染，家庭一定也會感染，故我們需要知道，每天、每個孩子的體溫，這也是導師要注意的部分。尤其是 112 和 212 的導師，要特別協助這件事，也謝謝你們持續關心我們的學生。接下來，就請體育組做政令宣導和執行成果的報告，之後有一個提案討論。

陸、工作報告

沈組長奕良：體育組分兩個地方報告，一是政令宣導，二是競技體育。政令宣導部分，今年已和三隊的外聘教練完成合約，如果有新增外聘教練，下學期會重新簽約。體育班師資部分，第二十一條第二款規定：「教練應以引導選手之適性發展，培養其健全人格，並保障其身體自主權；其職責包括學校體育班專業訓練課程及績優運動選手之專項術科訓練。爰專任運動教練擔任體育班專業課程（專項術科）師資亦無疑義。」

我們三支校隊今年都獲得很好的成績，田徑隊部分，今年 110 年全中運，榮獲高男三千公尺障礙第四名，其他成績請各位委員參照表格。羽球隊今年也榮獲佳績，獲得全國團體賽高中組第三名，其他成績請各位委員參照表格。手球隊部分，今年 109 學年度師生盃，國男和高男都榮獲第二名，其他成績請各

位委員參閱。

體育班今年升學，高三部分，錄取國立大學已經有 11 位，其他的我們持續會追蹤，有最新消息會更新他們上榜的情況。

體育班招生部分，今年在 4 月 26 日至 28 日完成報名，各隊報名人數，田徑有 5 人，手球 10 人，羽球 13 人，共計有 28 人；今年招生名額，手球有 10 名、羽球 6 名、田徑 4 名，會編入高一體育班，並需配合球隊訓練。7 月底會辦理續招會議，討論續招事宜。

國中體優生則因為疫情關係，報名時間是 5 月 29 日到 6 月 8 日完成報名，測驗時間改在 23 日，採線上測驗。今年報名人數，手球有 10 人，羽球 2 人，田徑 5 人，共計 17 人。

體育班的生活管理，最主要著重在學生的服裝，還有手機的使用、午休走動、上課睡覺等情況，其中又以高一、二比例偏高，已以週報表形式轉知各隊及導師知悉，也於常規管理上不斷重申。另外，我們也加強宣導，在段考日手機的使用，我們會在段考當日統一繳收至體育組保管。

體育班的閱讀計畫我們持續在推行，這是要養成學生閱讀習慣，執行方式和過去一樣，要求學生到圖書館借一本書，閱讀完後寫出閱讀心得，從閱讀心得中來評比，再頒給獎品以資鼓勵。以此方式鼓勵學生多閱讀。

柒、綜合討論：

主席：以上事項主要是讓大家知道一下，體育班高三的升學輔導這部分，我們的成效是蠻好的，所以基本上，孩子們還是都進到他們想要的大學，當然這歸功於我們教練和老師們的鼓勵和戰績，這也要謝謝教練和三位導師的努力。學務處要補充？

歐主任建榮：補充一下體育班招生的二招，今年 7 月 15 日是我們高一新生報到的日期，在報到確定後，我們就可以開始展開續招的簡章會議，屆時再確定續招的時間。

主席：上次就說，我們沒招滿，確定要二招。但是時間要等到報到完，因為報到完畢後，才能確定缺多少人，大概需要二招多少人。所以在報到完，馬上就會召開簡章會議，大概不會拖到 7 月底，接著就要趕快進行二招。至於形

式，會不會像國中部的體育績優生這樣採視訊的方式，就要等局裡的來文才知道，這大概最近就能確定。像是體優生招生，本來是一延再延，最後變成線上，線上孩子是不用來學校的。現在有很多方式，都是因應疫情做一些滾動式的修正，這部分也不是學校能決定的，如果二招在教育局那邊，要我們用線上還是什麼樣的一個模式，等到二招召開的委員會議，也會跟大家報告，後續就會授權學務處依據公文來做，看是要進行線上，還是實體的辦理，這裡也要讓所有委員知道一下，不曉得委員有沒有什麼意見？我們三個班的導師呢？三位教練？家長代表？教務處請補充。

陳主任祈維：在這裡提醒一下，我們體育班的課程，從明年開始就全面實施新課綱，去年提出的110年體育班課程計畫有做修訂，110年的高一體育班的課程，就沒有自主學習可做單項訓練，我們當初提出的計畫，就是讓我們高一的學生，可以符合學習歷程檔案的學習。所以110年的高一，在自主學習這邊，會排在上學期的前10週，還有下學期的後10週，讓我們高一的學生，可以學習如何去製作自己的學習計畫，在這裡，要特別提醒，110年高一沒有專項自主學習，和我們舊的，高一星期五早上第一節的時間，這一屆就沒有了。到了高二才正常，有專項自主學習時間，就是星期五早上第一節，這是高一、高二；到了高三，110年全面實施新課綱，一些學分，可能和過去不一樣，比如說校定必修是專題探究，這在高三是一學分，而多元選修，在課程計畫中提出是數位媒體影音；再來是我們彈性學習，充實增廣，加了國文科和英文科，這兩個是和過去不一樣的地方，再來就是因應高三未來的專題探究，我們的運動學概論還有專題探究，還有健康護理，我們會邀請陳玉雯老師來協助，就是說在校定必修的部分，還有多元選修數位影音，陳玉雯老師也會來協助。這樣高三比較有充裕的時間來準備專題發表，還有透過他的數位多媒體影音的專項，簡報製作，都有比較充裕的時間。

黃主任素微：輔導室有一件事要做特別的提醒，截至目前為止我們做學習歷程的統計，我們112和212學習歷程上傳的成果，分別只有兩件和一件，尤其高二的孩子，如果以後要做個人申請的話，就是我們升學管道有獨召和個人申請，如果要用到個人申請，其實學習歷程的指標是相當重要的，所以還是要請112和212的導師提醒一下學生，如果這學期，他們還有不錯的課程學習成果的話，記得務必要上傳，尤其高二的學生。另外多元表現的部分，其實212

在自主學習上有一項件數還不錯；競賽的部分，其實 212 的學生傳得還蠻多的，而且這學期還陸續在上傳，112 的學生，可能在這部分是比較少的。我覺得競賽成績對體育班的孩子來講，可能是一項記錄，體育組要幫忙提醒那些體育成績還不錯的小孩，要他們把成果的部分，像是得獎狀況、獎狀，或是參賽心得，上傳到學習歷程，可以證明他的確在這個學期或學年，得到這些成績。

主席：謝謝兩位主任的補充。其實我們有開過課發會，這些學分數還有增加的課程，都有在課發會做過報告，在之前的體育班發展委員會也有談過，只是再提醒一下，因為新的學年即將開始。第二個就是學習歷程檔案的部分，這要請我們的導師和體育組，一定要跟每個孩子做說明，提醒他們輔導主任所談的，如果有什麼不清楚的，可以請他們到輔導室去詢問、諮商，請一定要做好這件事。

蔡委員孟宏：想請問一下暑假體育班場地使用的問題，如果教育局規定，暑假期間不能訓練的話，是不是要提早做一些對應，例如場地運用的部分。如果最後規定暑假期間學生都不能聚練的話，是不是要請校長協同各位主任，幫忙先去做了解狀況。

歐主任建榮：關於暑訓，其實我們上上週，就有致電到局裡去，請教這個問題，但局裡還沒有很明確的跟我們說該怎麼做。因為疫情的關係，各種規畫都還在滾動的一個狀態。我們是一直有和局裡承辦人在連繫，他們是說在 6 月 28 日才會有比較明確的結果。

主席：我想這部分是所有選手都關心的問題，但沒有到 6 月 28 日，他們是不會讓孩子回來。我們為什麼要講線上同步或非同步，我們請三位教練，嘗試在線上進行體能訓練，像我們所有老師一樣，在 9 點前、3 點後的教練時間，就是上、下午各一個小時，開一些體能訓練的課程，帶著孩子們一起做，增加孩子們相關的耐力。這部分可以請教練們先準備一下，因為長期沒有訓練，對選手來說，其相關的體能和技術，都會受到相當大的影響，我問過其他學校，他們這段期間也都是在做體能，因為教練們有訓練日誌，前段時間還不太明確，現在就是很清楚，最近就是回不來，這裡也請體育組和教練，把 9 點前和 3 點後的訓練課程，是不是有一些同步或是非同步的規畫，比照所有的任課老師一起來做。如果局裡有新的訊息下來，一定會馬上讓教練還有委員知道。

蔡委員孟宏：另外還有，本來羽球場要在暑假期間做整修，是不是可以請

總務處和工程人員他們溝通，請他們提早做，看工期可不可以縮短。將來復學或復訓時，就可以使用那個場地。

謝主任佳琪：場地整修的部分，一直到昨天，我們還有在和廠商確認，但還是只能在7月才會進行場地的整修。整修方面有契約規範，廠商會有他們的施工工期，他們也說會儘量配合，會盡力提早完工；但實際狀況還要看施工的狀況才能得知，之後也才能再進行後續的部分。學校這裡只能盡力溝通，校方也是希望在開學以前還給學生一個完全而舒適的體育場地。

主席：謝謝家長委員的提醒。我們就是按照招標的工期，招標出去，廠商就是按照招標的工期走。但是我們也有告知，現在沒有學生，我們非常鼓勵他們進來施工，但我們算是小工程，那個工，調不調度得過來，我們也只能做請求，而對方只要拿契約出來，我們就沒話說。但我們會持續努力，看能不能縮短工期。

捌、提案討論

討論主題：本校體育班發展委員會委員，增聘學生代表一人，提請討論。

說明：

1. 本校體育班發展委員會設委員十四人，由校長擔任召集人，各相關行政人員、專任運動教練、體育班教師、家長代表擔任委員。

2. 依教育部來函（中華民國110年3月2日以臺教授體部字第1100006595Bc號令）修正發布，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體育班設立辦法部分條文修正條文，第八條前條第二項第二款，體育班發展委員會置委員九人至十五人，前項體育班發展委員會，於高級中等學校，應另行增聘體育班學生代表一人至二人擔任委員，不受前項委員總數之限制。

3. 前項之學生代表建議由高二體育班班長擔任。

主席：這個來文，主要是要修正今天這個會議要增加學生代表。學務處考量到高一剛入學，而本會每個期初和期末都要開會，而高一學生的熟悉度還不夠，而期末時高三學生又畢業了，故建議是由高二體育班班長來擔任，不知道各位委員有沒有其他意見？

李柏燁老師：高二贊成。

張家菘老師：個人是建議也增加高三，如果只是高二，比較起體育班後續的管理，包括學生的出路，高三生會更熟悉。高二在轉述會議決議與內容給高三同學，可能在轉達上沒有那麼清楚、完全。個人是傾向高二、高三各一員。

歐主任建榮：我的考量，是除了高一剛進來、高三在期末已經離開學校之外，高三要花比較多時間去參加考試。另外，這個會議增聘學生委員，不是要學生委員去傳達會議內容，這應該是由參與會議的師長，或是體育組來負責，這才是正確的管道。所以學務處建議是由高二班長來擔任

主席：現在就是一個建議由高二體育班來當代表，之後增加第二個選項，是由高二、高三各一名學生代表。上述的都是班長。就這兩個提案來表決，可以嗎？贊成是由高二班長為代表的請舉手。

歐主任建榮：贊成的有十票。

主席：贊成第一案的有十票。贊成第二案，由高二和高三班長組成學生代表的，請舉手。

歐主任建榮：贊成的是三票。

決議：依學務處的建議案通過，學生委員由高二體育班班長擔任。

玖、臨時動議

蔡委員孟宏：是有家長反應，我們在開會前，都不知道有什麼臨時提案或是方案要討論，是不是在開會前，讓我們大概知道，這樣才可以先前準備，如此開會的效果會好一點。

主席：現在情況是這樣，透過線上會議來開會，大家碰在一起彼此討論的機會也不多，我們就在會議前三天，把資料先給所有委員，這樣體育組有沒有困難？沒有的話就如此辦理。

拾、散會